

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公告的补发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《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于2021年5月7日前披露上述董事辞职公告。由于工作疏漏，公司未能及时披露。公司承诺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按照信息披露细则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不再出现类似问题。公司对未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主线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10日